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冠勛
電話：03-8227171#306. 307
電子信箱：chen306307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30173086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與心流之所工作室（瑜珈走廊）簽訂
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人員憑員工服務證至該工作室消
費，享有優惠，期限自113年8月16日起至114年8月16日
止。

二、旨揭特約商店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：

(一)心流之所工作室（瑜珈走廊）

- 1、地址：花蓮縣花蓮市富國路32號2樓
- 2、聯絡電話：0981722584

(二)優惠內容：

- 1、新學員以該工作室官方line預約享有一堂免費體驗
課。

(1)不限地板或空中課程。

(2)瑜珈走廊官方line ID： @238jzfrei

- 2、品牌輔具8折優惠。

三、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 / 公務員工權益 / 特約商店專區。

113/09/03

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
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首長辦公室、本府
各處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42